

◆夏季整治“百日行动”

聚力破小案 守护大平安

——运城公安破获一批民生案件

自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开展以来,运城公安始终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强担当”的实干精神,强化使命担当,坚定敢打必胜的信心和决心,“打、防、管、控、服、宣”齐

头并进,侦破一批重点案件、打掉一批犯罪团伙、抓获一批违法犯罪嫌疑人,有力震慑了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有效维护了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大幅提升。

目前,案件正在侦办中。

◆案例一:

“油耗子”深夜出没
绛县警方一网打尽

今年3月份,绛县公安局接到报案称,一夜晚停放在高速转盘路边的挖掘机,油箱内柴油被盗。接到报警后,绛县公安局立即启动调查工作。

工作中,办案民警通过大量走访调查、分析研判,锁定一辆黑色越野车为作案车辆。随后,办案民警循线追踪。成功串并了我市夏县、新绛县,以及临汾市侯马市等地多起盗窃柴油案件。

经过调查取证,民警发现这几起案件的嫌疑人均驾驶一辆无牌黑色越野车,作案时间选择在凌晨,作案手法老练。

通过前期摸排掌握的信息,办案民警抽丝剥茧、综合分析后,以嫌疑人作案车辆为突破口,最终锁定绛县籍石某某、张某某为嫌疑人。8月26日,该局刑警二中队、三中队和南樊派出所联合行动,先后将二人抓捕归案,并在嫌疑人租赁住所查获作案车辆,同时查获抽油泵、输油管、储油袋、油桶等一批作案工具。

经审讯,二人均有盗窃前科,对其驾驶改装过的越野车深夜盗窃货车、挖掘机等车内柴油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案例二:

多次作案盗窃电动车
经开警方擒贼又追赃

今年以来,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发生数起电动车被盗案,严重影响辖区居民生活安全感。为此,运城市公安局经开分局立即组织精干警力,成立工作专班,全力开展侦查工作。

结合电动车被盗时段特点,工作专班发现,3月份有3起案件嫌疑人为同一人,且获取了嫌疑人面部清晰照,并通过人脸识别确定犯罪嫌疑人身份。经研判,今年2月份,嫌疑人在盐湖辖区盗窃财物两起、盗窃三轮电动车1起,同时发现其累计18次盗窃电摩记录及3次盗窃前科。通过户籍地、亲友、狱友、知情人等多种方式寻找,该人杳无音讯。

8月13日,辖区再次发生1起电摩被盗案件。办案民警根据现场监控确定为同一嫌疑人。办案民警再次召开案情分析会,认为该嫌疑人长期以盗窃为生,具有很强反侦查能力。随后,办案民警立即改变办案思路,利用街面监控,分析研判嫌疑人作案规律及生活规律,厘清案件思路,循线追踪。

经过连续4个昼夜作战,民警在禹

都将刘某喜抓捕归案。经查,刘某在禹都及市区共作案13起,盗窃电摩12辆、手机两部、现金3000元。同时,工作专班循线至销赃窝点,抓获1名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嫌疑人。

截至目前,该案共追回6辆电动车,其中电动自行车3辆、三轮电动车3辆,两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事拘留。

◆案例三:

非法加工塑料颗粒污染环境
被永济公安拘留

近日,永济市公安局成功打掉了一个长期污染环境的塑料颗粒加工厂黑窝点。

自2020年4月份以来,违法行为人郑某辉伙同杨某安等多名违法行为人,租用蒲州镇黄河滩一废弃厂房,未办理营业执照和环评手续,安装两条塑料颗粒加工生产线,利用废弃塑料滴水管和大棚膜清洗、加热生产塑料颗粒。为掩盖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刺鼻气味,夜间偷偷进行生产和排放。该窝点虽经群众多次举报,环保执法部门行政处罚,郑某辉等人仍置若罔闻,继续偷偷进行生产。

郑某辉、杨某安等5名违法行为人已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规定,被依法予以行政拘留。

记者 樊朋展

◆组图



▲近日,临猗县公安局组织全体民辅警,分批次开展警务实战技能训练,及立定跳远、俯卧撑、仰卧起坐、4×10米往返跑、800米跑、1000米跑等项目体能测试,充分展现了临猗公安队伍昂扬向上的良好精神风貌,进一步激发了民辅警的训练热情,有效增强了公安队伍战斗力及全体民辅警的身体素质。

记者 樊朋展 摄

夏县交警中秋假期查处20余起酒后驾车行为

运城晚报讯 9月13日,从夏县交警大队获悉,中秋假期,该大队共查处20余起酒后驾车行为,其中包含1起醉驾和1起二次酒驾。

9月11日21时许,夏县居民白某某和朋友聚餐饮酒后驾车回家,途经水头636路段时被执勤民警查获。经检测,白某某体内酒精含量为143mg/100ml,已涉嫌醉酒驾驶。随后,民警将其带至

医院抽血取样后依法对其进行控制处理。

9月12日21时许,夏县大禹像附近的一辆无牌摩托车引起了执勤民警的注意。在对驾驶人冯某军询问时,民警发现其涉嫌酒后驾驶。经检测,冯某军体内酒精浓度为20mg/100ml,属于饮酒驾驶机动车。民警进一步调查后发现,冯某军曾于2020年8月因饮酒驾

驶机动车受过处罚,此次行为属于二次酒驾。查清事实后,民警对其依法处理。

审讯中,民警发现,这些危险驾驶行为人皆存在共性侥幸心理,以为节假日交警不会上路执勤,又是在偏僻的道路行驶,自以为可以逃脱法网,不料还是被全域执勤的民警抓个正着。

(李官海 任雪雷)

◆暖心警事

警用电动自行车“上岗”
开启服务群众新模式

运城晚报讯(记者 刘凯华)近日,芮城县公安局古魏派出所,10辆警用电动自行车在一声声的警笛声中,井然有序地奔赴街面巡逻防控处警工作第一线,成为芮城一道亮丽的风“警”线。

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以来,芮城县公安局古魏派出所在该县公安局的支持下,投资7万余元,购置了10辆警用电动自行车,提升了社区警务工作效率。

蓝白相间的颜色、公安标志字样、LED警灯,巡逻车该有的它一样不缺,最大的不同就是“迷你”。它可以充分发挥处警车辆不具备的机动、灵活特点,能够深入大街小巷进行治安巡逻。警用电动自行车便于民警在日常治安巡逻中开展工作,快速实现流动查处各类违法行为,最大限度提升巡逻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实现了防范更严、反应更快、打击更准、服务更好的目标,使民警在社区工作中实现了由“脚板走”到“车轮跑”的转变。

民警王文凯说:“有了警用电动自行车,不仅能够有效震慑违法犯罪嫌疑人,还能提高巡逻质量,为我们公安机关更好地打击犯罪、服务群众、护航发展提供更有有力支撑。”

警银联手拆骗局
为群众止损8万元

运城晚报讯(记者 刘凯华)9月5日,新绛公安局北张派出所民警联合新绛农商银行工作人员成功劝阻一起电信诈骗案件,为群众止损8万元。

当天10时许,该所接到新绛农商银行报警称,群众王某要给一个银行账户转账,让银行柜员帮其办理业务。柜员了解分析后,发现王某可能遭受电信诈骗,便拨打了110。

民警到达现场后,王某情绪激动,一直催促银行工作人员转账。经了解,王某使用了一款名为“亿某某”的App,投入8万元后即可得高额返利。民警确定这是一起典型的高额利润回报诱惑诈骗案,便立即阻止王某操作,但王某拒绝与民警沟通,执意要汇款入一指定账户。民警经过长达3个小时的案例分析和劝说,王某终于恍然大悟,认识到自己遭遇电信诈骗,对民警的及时劝阻表示感谢。

道路交通救助基金
解了伤者燃眉之急

运城晚报讯(记者 樊朋展)交通事故发生后,面对高额的救治费用,许多家庭一时间难以筹集。在危难之时,新绛交警及时启动“绿色通道”,协助家属申请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使伤者得到及时救助。

前不久,新绛籍刘某驾驶一辆摩托车与对向驾驶摩托车的李某相撞,造成李某受伤严重。事故发生后,李某被紧急送往医院进行抢救。面对高额的治疗费用,事故双方一时无力筹措。得知此事后,新绛交警主动与山西省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新绛服务站取得联系,多次前往医院,帮助李某家属完成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的书面申请,为李某申请到两万元救助金,解了伤者一家的燃眉之急。